

社区防溺水工作实施方案(通用7篇)

方案是指为解决问题或实现目标而制定的一系列步骤和措施。通过制定方案，我们可以有条不紊地进行问题的分析和解决，避免盲目行动和无效努力。以下是小编为大家收集的方案范文，欢迎大家分享阅读。

社区防溺水工作实施方案篇一

随着春去夏至，我市逐渐进入雨季，大雨、暴雨、雷阵雨等恶劣天气会不断出现，尤其是近年来学生溺水死亡事故频发。一次的疏忽就可能造成难以挽回的伤害，给家庭带来难以弥合的伤痛。为确保夏季我校师生的安全，严防因游泳、嬉水、恶劣天气带来安全事故的发生，根据上级有关文件精神，结合我校实际情况，特制定本方案，望全体师生认真贯彻执行，并热忱希望广大学生家长积极配合实施。

以科学发展观为指导，认真贯彻落实市局春夏期间学生安全工作文件精神，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方针，加大整个夏季学校安全管理工作，完善各项措施。积极开展防溺水安全教育一系列活动，以不发生造成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的溺水事故为目标，确保学校财产和师生生命安全。

珍爱生命，预防溺水。

为确保学校学生预防溺水教育活动的开展，经研究决定，成立学校“防汛、防溺水教育工作”领导小组。

组 长:林 波

副组长:徐方虎、严保中、胡万勇

成 员:校委会成员、各班班主任

(一)认真落实市局“六个一”教育宣传活动:

5、举行一次国旗下讲话集中主题教育。【少先队负责安排】

6、布置一篇防溺水安全教育作文。【语文教师负责落实】

(二)群防群控:

1、争取地方党委政府、公安等部门的支持，认真做好水域情况摸排工作。

2、积极与村(居)委会联系，在学生居住地所有危险水域“水深危险禁止游泳”、“严禁学生擅自下溪河游泳”等警告标语设置情况进行摸底调查，对已经损坏或没有设置的及时完成设置。

3、做好夏季督查工作。全体教师暑期一经发现学生有私自下水玩耍或游泳的情况，要提高认识，顾全大局，及时予以制止。有可能还可以与其家长联系，协力做好防范工作。

4、加强汛期校舍安全隐患排查工作，及时问题，及时修缮。五一期间做好所有教室、办公室电器安全检修，确保夏季使用安全。

5、加强汛期安全护导、节假日安全值班工作，并及时记载值班表。

1、全体教师必须高度重视此项工作，提高认识，绝不存有侥幸心理，认真扎实做好各项教育宣传工作。

2、要认真落实上课期间每一节课的点名制度，对迟到、缺席的学生及时查明原因及去向。不得随意停课和提前放学。

3、要加强对学生的避险常识和自我保护的教育，加强教育，提高自我保护能力。

4、要严格信息报送制度，遇有突发事件，迅速启动应急预案并妥善处置的同时，要及时、如实上报相关信息，不得隐瞒不报或迟报、漏报。

本方案自即日起实施。

社区防溺水工作实施方案篇二

1. 指导思想：认真落实《当地教育部门防溺水通知、文件》文件“珍爱生命、预防溺水”和“生命高于一切”的安全意识，充分认识预防学生溺水工作的重要性，扎实有效开展预防学生溺水工作，促进（当地）教育事业平安、和谐发展。

2. 工作目标：坚决杜绝预防学校学生溺水责任事故的发生，确保广大学生生命安全。

成立预防学生溺水工作领导小组：

组 长： 校长

副组长： 副校长 安全主任

成 员： 各部门主任 各班主任

领导小组工作职责：

通过学习贯彻上级文件精神，提高认识，从保安全、保稳定、保发展的大局出发，狠抓学校防溺水的教育管理工作，要认真分析学校教育管理的现状以及中学生溺水事故的发生特点，结合学校实际，采取各种有效措施，有针对性地对中学生进行防汛防溺水常识的教育和管理，切实增强中学生安全意识和自我保护能力。

（一）.切实加强防溺水安全常识教育，提高学生的防范意识

1. 强化教育，注重实效1) .在5月份召开一场以预防学生溺水事故教育为内容大会，学校校长作报告。
- 2) .各班级开展一次以“珍爱生命，预防溺水”为主题的班会活动，加强学生对溺水事故的认识。
- 3) .学校上课期间，持续开展以预防学生溺水为主题的活动，提高学生认知度和参与率。
- 4) .开展一次以“珍爱生命，预防溺水”为主题的黑板报评比活动。
- 5) .在学校校门显著位置张贴、悬挂一幅预防学生溺水的宣传标语。
- 6) .向学生发放一张预防学生溺水的宣传单。全面开展“四不一会”教育，教育学生不在无成人带领下私自下水游泳，不擅自与同学结伴游泳,不到无安全保障的水域游泳，不在上下学途中下江河池塘水渠等戏水玩耍，学会正确的自救、互救方法。并要求学生会背。通过多种形式的宣传教育，广泛开展预防溺水教育活动。要健全制度，坚持堵疏结合，让预防溺水事故成为学生的自觉行动。

2、发挥课堂教育作用。各班教师在学生周一到校后及周五放学前，都要对学生进行安全防溺水的教育。时时提醒学生安全，时时提醒学生防溺水，并做好记录。学校要将教师对学生的防溺水安全教育纳入教师的教学检查工作之中。

3、把握好重点教育宣传对象。特别关注留守儿童、单亲家庭子女等特殊学生群体的预防溺水安全教育,充分调动班主任等力量,对这部分学生逐一开展一对一的思想沟通教育活动，认真做好谈话记录，坚持普遍教育和重点教育相结合。

（二）排查隐患，落实整改

学校安全领导小组要对校园及校园周边水域的安全隐患进行一次详细的排查，在校园周边五百米以内等易发生溺水的地方设置警示标志，加装防护设施，切实消除校园周边安全隐患。要加强与乡镇政府和有关职能部门的沟通、协调，加强对学校周边及学生上、下学途中有安全隐患的水域排查，设置警示标志，落实管理职责，切实承担起安全责任。

（三）严格管理，严明纪律

学校加强重点时段的管理，特别是要切实做好课间监管，健全和强化课间教师值班巡查制度，不让学生私自外出；加强在校学生的日常管理，严明纪律，不准学生在无成人带领下私自下水游泳，不准学生擅自与同学结伴游泳，不准学生到无安全保障的水域游泳，不准学生在上下学途中下江河池塘水渠等戏水玩耍。

（四）家校联防，确保平安

学校加强与家长的联系，充分利用夏季安全告知书、致家长一封信等形式，进一步密切家校联系，增强家长特别是留守儿童监护人的安全意识和责任意识，督促家长切实加强监管，做到家校齐抓共管，联防联动。学校与学生家长（监护人）签订预防学生溺水安全承诺书，预防学生溺水安全承诺书，签订好后学校保留存档。

（五）落实责任，严格考核

学校将预防学生溺水工作的职责和任务落实到学校各班主任等有关人员，要明确责任分工，有任务要求，有考核手段，与教职工年终绩效等挂钩。

1. 加强领导，周密部署

对预防溺水工作学校高度重视，建立由校长任组长的防溺水

工作领导小组，加强对此项工作的组织领导，制定学校《预防学生溺水工作方案》。

2. 收集资料，规范档案

加强预防溺水安全工作的资料收集与管理，整理此项工作开展过程中的各种文字、图片、影像等资料，妥善保存。

3. 加强过程管理，严格奖惩

积极作好防溺水工作，对工作中出现的漏洞和缺陷进行及时补救。对管理不到位、工作不落实、不按规定开展活动或发生事故后未按规定和程序报告，造成学生人身伤害的，将严肃追究主要领导和有关责任人员的责任，并纳入年终绩效考核，学校对预防学生溺水活动开展情况及时总结。

社区防溺水工作实施方案篇三

坚持以科学发展观为指导，牢固树立以人为本、执法为民思想，全面履行城管综合执法职责，动员社区管理部门、广大群众和驻德化各单位，共同加强社区管理和建设，切实解决城市管理社区层面存在的问题，积极争取市民群众对城管执法工作的理解和支持，坚定不移地执行县委、县政府建设“生态旅游宜居城市”的工作目标，促进各项社会事业和谐发展。

组 长：

副组长：

成 员：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潘腾腾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负责做好进社区各项活动的工作协调等工作。

(一)宣传进社区。大力宣传城市管理领域的法律、法规，增进社区居民对城管执法工作的理解支持，局法宣股负责做好本次进社区活动的宣传工作指导。

2、协助社区管理部门及时取缔小区内擅自设置的摊群点；

(三)服务进社区。积极参与社区共建，协助组织社区文化娱乐、法制教育、美化绿化、扶贫帮困等活动，为社区居民提供力所能及的帮助。

(四)巡查进社区。建立城管执法队伍定点联系社区制度，定期巡查社区市容环境卫生管理情况。

(一)制定责任联系制度。以执法中队为责任单位，每个中队负责联系2—5个社区，并确定专门执法队员作为联系社区的直接责任人，与社区建立日常联系制度，向社区居民发放“便民联系卡”。

(二)落实巡查服务机制。联系社区的直接责任队员，每周至少巡查和走访一次责任社区，做好巡查记录、社区签到制度，及时处理并反馈社区居民反映的问题，虚心听取意见和建议；每半年在社区开展一次法律法规宣传教育或便民服务活动；定期向社区通报城管执法工作情况，以中队为单位做好城管执法进社区年终总结工作。

(三)建立工作台帐。各中队要建立统一的工作台帐，台帐内容包括社区的基本情况、联系社区直接责任人和工作动态，台帐记录做到及时、准确、真实。

(四)定期检查考评。局督查股每季度要对执法中队进社区工作开展情况检查考评一次，及时掌握和了解工作进展情况，及时进行通报考评结果。

(一)提高认识，加强领导。执法工作进社区工作，是全面落

实科学发展观、构建和谐社会的具体体现;是转变政府职能、拓展工作范围、树立文明执法形象的需要,更是加强队伍建设的重要举措。各执法中队要加强与社区(村)的协调,寻求支持配合,认真细致、高标准地抓好每个工作环节的落实。

(二)规范管理,严格要求。执法工作进社区行使城市管理职能,既代表着城管执法部门的形象,也反映着城管执法队伍的素质。要做到政治坚定、作风过硬、纪律严明,每个进驻社区的执法人员严格规范程序、文明执法,并自觉接受广大市民、社区居委会、村委会的监督。

(四)搞好示范,抓好典型。各执法中队要紧紧密结合各辖区的实际,制定具体的实施细则。要按照示范引路、以点带面、全面展开的思路,总结经验,逐步推广。

社区防溺水工作实施方案篇四

围绕建设创新型城市,针对公众生产生活的实际需求,面向广大市民和企业开展服务,让科技成果惠及广大市民,让科技创新支撑经济发展;在全社会大力弘扬科学精神,发展创新文化,提高市民的科学文化素质;发挥我县科技事业发展的最新成就,营造有利于创新的社会氛围,在全社会形成人人关注科技发展、支持科技工作、参与科技创新的良好局面,为扎实推进国家技术创新工程试点工作,促进县域经济平稳较快发展作出贡献。

二、重点任务

(一)突出科技方针政策与法规宣传。围绕我县的战略目标,结合经济、社会、科技发展的需求,通过举办“科技培训”、“科技下乡”、“科技入园”、“科技进社区”等形式,重点向公众宣传《中华人民共和国科学技术进步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促进科技成果转化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宣传《全民科学素质行动计划纲要》,引导广大公众

理解自主创新，积极参与科技活动。

(二)突出科技兴农惠民和改善民生。科技是改善民生、促进社会和谐的基础性力量。科技发展为了人，让科技创新的成果惠及广大群众，是科技工作的重要宗旨。要以科技下乡为重点，大力推进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促进农民增产增收，提高农民科学素质。以医疗卫生服务、科技进社区、进农户、进企业、进学校为重点，大力提高全民健康水平。通过各种形式的宣传活动，使科技创新的成果走进千家万户，让广大群众在建设创新型的实践中共享科技创新的福祉。

(三)突出节能减排和生态文明。以实施节能减排全民科技行动为重点，通过举办科技讲座、发放科普知识读本、开办科普画廊等活动，提高节能减排从我做起，从生活点点滴滴做起的意识，积极创建绿色社区和节约家庭，引导公众树立科学、绿色消费观念和消费方式，积极推进生态文明建设。

(四)突出科技对经济与社会发展引领作用。近年来，全县科技战线以提高自主创新能力为主线，以建设创新型新建为目标，以促进国民经济和社会事业又好又快发展为根本，科技对经济社会发展的支撑引领作用明显增强。要通过举办“科技成就巡展”、“科技论坛”“电视专题片”等多种形式展示重大科技成果、高新技术产业化重大项目、科技人才先进事迹等，集中宣传近年来我县科技改革和发展的重大成就，努力营造鼓励创新、尊重知识、尊重人才的良好氛围，推动全民创新创业。

(五)突出科普传播和科普创作。以加强科普能力建设为重点，积极组织新闻媒体、学校和各级科协等团体，一中科学馆、二中科学馆、县青少年科技活动中心向未成年人免费开放，同时通过生态环境保护等宣传活动倡导科学，低碳消费方式，提高公民科学素质，推动生态文明建设，面向未成年人开展科技传播活动，让科技活动周成为展示科普能力建设成就的重要舞台，为人民群众提供更加丰富的科普产品和服务。

三、切实加强组织领导

各有关部门和科技企业要高度重视，把举办科技活动周作为推进自主创新、提高全民科学素质、建设创新型的一项重要任务来抓。新闻媒体要加大对科技活动周的宣传报道力度，提高宣传的深度和广度。

四、其它有关事项

为加强科技活动周组织工作的协调和信息沟通，请各单位于5月25日前将20__年科技活动周的开展情况报县科技局。

社区防溺水工作实施方案篇五

为认真贯彻落实党的和中纪委二次全会精神及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实行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的规定》，进一步促进全县教育系统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的各项任务落实，围绕构建和谐、廉洁教育的总体目标，结合我镇中小学校实际，特制定本实施细则。

一、认真贯彻上级领导关于党风廉政建设的部署和要求。

1、认真传达贯彻市、县反腐倡廉工作会议精神，制订相应的工作计划；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成立领导小组，明确领导班子成员的责任和任务。

2、领导班子及其成员就本校执行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的情况写出专题报告。班子成员书面写出述职、述廉报告。

二、按照上级党委、政府的要求，完善和推行党风廉政建设监督机制，从源头上预防和治理腐败。

1、学校各层签订年度党风廉政建设责任书；对各层领导成员

的廉洁从政情况进行一次检查分析，发现问题，及时整改。

- 2、加强财务管理，严格执行“收支两条线”的管理制度。
- 3、深化教育人事制度改革，推行重大人事任免由无记名投票表决制。
- 4、严格执行建设工程项目公开招标投标，大宗物资采购由三人以上集体统一购买。
- 5、继续推行政务公开、校务公开。

三、组织党员干部学习有关党风廉政建设的理论和法规、文件，进行党性党风党纪教育。

- 1、每学期组织几次的党风廉政建设理论学习。
- 2、按照在中纪委第xx届二次全会上的讲话精神，组织全体党员集中一段时间开展党风党纪教育。
- 3、学习《中国共产党党内监督条例(试行)》和《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认真分析本部门、本单位党内监督方面的薄弱环节，采取有效措施加以解决。

四、认真落实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的工作任务。

- 1、继续贯彻执行中纪委提出的“四项纪律、八大要求”，促进领导干部及班子成员的廉洁自律。
- 2、认真落实“七个严禁规定。严禁公职人员违规收送礼券和贵重礼品；严禁利用婚丧嫁娶等事宜收钱敛财；严禁用公款相互宴请、工作日午间饮酒；严禁党员干部参与 赌博和各种封建迷信活动；严禁组织或参加用公款支付的高消费娱乐活动；严禁用公款、公车外出旅游；严禁违反规定巧立名目滥发

奖金、津贴、补贴和实物;严禁到上级机关请客送礼。杜绝商业贿赂,预防职务犯罪。

3、依法领导、组织并支持执纪执法机关履行职责。

(1)领导班子成员相互监督并自觉接受群众监督,对发生的违法违纪问题,积极配合上级组织认真查处。

(2)对所管理的干部发生的严重违法违纪案件,及时组织和协助执纪执法机关严肃查处。

(3)对纪检监察机关报送审批的案件,依照《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和有关行政法规,及时讨论处理意见,无畸轻畸重和其他脱节现象。

(4)积极改善执纪执法环境和工作条件,保证执纪执法工作顺利进行。

4、狠抓经济发展环境的治理,继续加大治理教育乱收费力度,对违法违纪乱收费行为进行严肃查处,从严处分。

5、对上级党委、政府、纪委批转下达的有关党风廉政建设方面的信访件或任务书,在规定的期限内予以办结回复。

五、严格执行上级出台的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的有关配套制度。

1、实行党风廉政建设责任报告度,在规定时间内,书面报告执行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的情况。

2、实行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考核制度。

3、实行党风廉政建设责任追究制,对违反有关责任制规定的,给予责任追究。

社区防溺水工作实施方案篇六

根据《自治区党委办公厅、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时期全区定点扶贫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桂办发〔20xx〕56号)精神，为切实做好我市定点扶贫工作，制定本方案。

一、总体要求

从20xx年起，用5年时间，通过实施“领导挂点、单位包村、干部包户”的扶贫开发工作责任制，采取“一村一策、一户一法”等综合扶贫措施，使全市列入“”时期整村推进扶贫开发规划的119个贫困村，农民人均纯收入增长幅度高于全市平均水平，年人均纯收入达到5000元以上；100%贫困村通沥青(水泥)路和通班车，有条件的20户以上的自然村、50%以上的10户以上20户以下自然村通村屯道路；全面解决贫困村群众安全饮水问题；所有贫困村和有条件的自然村屯全部通电；已通电的村屯实现广播电视“户户通”；培育形成1-2项特色优势产业并覆盖所有贫困农户；巩固提高九年义务教育水平；贫困家庭子女上普通高中和中等职业学校全免学杂费，贫困村公共卫生、文化、计生服务体系健全发展，每个贫困村有符合规定标准的卫生室、文化活动室和计生服务室；贫困村农户都能住上符合抗震要求的稳固住房；贫困村中符合条件的困难家庭人口全部纳入社会保障范围，做到应保尽保；具备劳动能力的扶贫对象做到应扶尽扶；计划生育贫困家庭享受更多的帮扶和优惠；贫困村落后面貌明显改善。尽快实现中央提出的扶贫对象不愁吃、不愁穿，保障其义务教育、基本医疗和住房的目标。

二、主要任务

市、县(区)四家班子领导成员、法院、检察院和公安局主要领导、镇党政领导每人挂点联系一个贫困村，结对帮扶一个贫困户；市、县(区)直属机关、企事业单位和驻钦单位每个单

位帮扶一个贫困村，帮扶单位每个干部结对帮扶一个贫困农户。各定点扶贫单位与选派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指导员相结合，以县(区)为单位组建驻村扶贫工作队，各扶贫工作队要具体落实包村工作，确保各项工作落到实处。各定点扶贫单位要明确本单位的联络员，统筹协调、落实本单位的定点帮扶工作。

1. 抓挂点村扶贫开发规划工作。

2. 抓典型示范。把所联系村的基础设施扶贫、产业扶贫、科技扶贫、生态扶贫等抓出典型，推进全村扶贫开发工作，把所挂点的贫困村打造成整村推进扶贫开发示范村，把帮扶的贫困户打造成脱贫致富先进典型。

3. 抓机制创新。深入调查研究，为扶贫开发提供新理念、新方法，探索新经验、新模式，不断创新扶贫开发机制，推进所联系村扶贫开发工作上新水平。

4. 每个领导联系帮扶一户贫困户，实现脱贫致富的目标。

为了确保上述任务的完成，挂点联系领导要认真履行职责、明确任务、创新帮扶方式、充分发挥贫困村和贫困户的主体作用，着力增强自我发展能力，克服包办代替。协调指导各帮扶单位安排相应的经费，确保定点扶贫工作有序、有效开展。

(二) 实施单位包村帮扶制度。单位包村帮扶主要工作任务：

1. 落实规划实施。协同所包村干部群众制定好贫困村整村推进的五年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确定承诺事项，并向群众公开。包村单位对照规划确定的目标任务，积极推进以产业开发、基础设施建设和扶贫培训等为主要内容的扶贫开发；多方筹措资金，整合资源，主动协调、跟踪行业部门落实相关扶持措施，联系社会力量参与所帮扶村的扶贫开发工作，改善

贫困村落后面貌;开展献爱心送温暖活动,解决困难群众迫切需要解决的现实问题。

2. 落实政策宣传。深入宣传党和国家的各项涉农方针、政策,广泛动员农户参加扶贫开发和建设美好家园,大力宣传扶贫开发中涌现的好人好事。

3. 落实增收脱贫。大力发展扶贫产业,做到产业扶贫和劳动力转移就业并重,在做好种养业的同时抓劳动力转移就业培训,增加贫困农户工资性收入。

4. 落实村貌改造。按照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关于“村容整洁”的要求,帮助贫困村开展村容村貌改造工作,实施改水、改厕、绿化、美化工程,改变陈规陋习,切实消除“脏、乱、差”现象,实现村容村貌整洁美观。

5. 落实组织建设。协助当地党委政府抓好基层组织建设,全面提高贫困村经济社会和各项事业发展。

(三) 实施干部包户帮扶制度。干部包户主要工作任务:

1. 帮转变观念。教育和引导贫困农户克服“等、靠、要”思想,自觉接受新技术、新理念;动员贫困农户积极参加文明家庭创建活动,帮助他们树立通过自主创业,依靠自身努力逐步摆脱贫困的信心。

2. 帮落实项目。协助有关部门帮助贫困农户落实各种到户的项目。

3. 帮提供服务。在资金、物资、技术、信息、计生、就业等方面为贫困农户提供力所能及的帮助。

4. 帮政策到户。帮助协调教育、医疗卫生、社保、人口计生、涉农直补等各项惠民政策落实到贫困农户。

5. 帮脱贫致富。帮助贫困农户制定增收脱贫规划，并落实至少一个以上的增收项目。

(四) 实施驻村工作队员具体帮扶制度。驻村扶贫工作队员的主要工作任务：负责包村单位与所帮扶村的沟通协调，协助贫困村制定好整村推进扶贫开发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组织干部群众实施好各项扶贫开发项目，协助有关部门和当地政府管好用好各种扶贫资金，统筹协调包村单位干部包户的相关工作，及时反映所帮扶村的扶贫开发工作进程及出现的新情况、新问题等。

(五) 各定点扶贫单位以县(区)为单位组建工作队。组建工作队与选派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指导员相结合，工作队长由处级领导干部担任，实行市、县(区)队员统一管理。各单位要结合干部的培养锻炼，选派优秀的中青年后备干部到贫困村开展扶贫工作。从20xx年起，按照自治区的统一部署，在市、县(区)机关、企事业单位中选派119名优秀干部到全市119个贫困村担任村党组织第一书记，帮助贫困村加强基层组织、发展集体经济、促进农民增收、维护社会稳定、促进农村全面进步。对选派下去任职的干部，在职级上高配、待遇上从优、政策上倾斜，使更多思想好、作风正、能力强、愿意为群众服务的优秀干部积极投身扶贫开发事业。

三、保障措施

(一) 加强领导，强化责任。“领导挂点，单位包村，干部包户”是自治区党委、自治区人民政府在新一轮扶贫攻坚战中确定的重要举措，各级各部门必须引起高度重视。挂点领导坚持每年不少于3次，包村单位主要领导每年不少于3次、分管领导每年不少于4次深入联系点调研指导，帮助协调、解决突出问题。驻村工作队员每年累计不少于6个月到村到户开展帮扶工作。包户干部每年不少于3次到帮扶农户，平时要抽出时间和精力，通过电话联系等方式，加强与帮扶对象联系，真正做到政策宣传入户、致富项目入户、关怀温暖入户，扎

实开展帮扶工作。县以上选派的驻村工作队员驻村工作期间，市、县(区)财政部门牵头落实，按照同级差旅费有关规定给予差旅费补助。各级帮扶干部要严格遵守政治纪律、工作纪律和群众纪律，自觉维护机关干部的良好形象。

(二)整合资源，加大投入。以县(区)为平台，整合各类涉农资金和机关定点帮扶、社会扶贫等资源，集中投入，确保每个村整合项目投入资金不低于300万元，其中整合的社会资金200万元以上，中央财政扶贫资金不低于100万元，自治区财政扶贫资金占中央财政扶贫资金的比例不低于30%。各级财政要逐步增加扶贫开发投入，切实履行扶贫开发职责。

(三)健全机构，落实经费。各县(区)各部门要明确承担定点扶贫工作机构和人员，明确相应的职责，做好定点扶贫的组织、指导、协调、检查、督查、宣传等各有关工作。定点扶贫工作涉及面广，管理难度大，要按照财力与事权相统一的原则，加大投入，落实工作经费，为确保定点扶贫工作顺利开展提供保障。

(四)建立台账，规范管理。市、县(区)两级扶贫部门要牵头建立市领导、市直和驻钦单位定点扶贫档案；帮扶单位要协助受帮扶的县(区)做好贫困村、贫困户真实情况逐村逐户的登记造册，做到户有卡、村有册、镇有簿、县(区)有数据库，建立动态档案。在此基础上，被帮扶的贫困户和帮扶干部要建立统一的《帮扶记录卡》台账，纳入“两项制度”有效衔接管理系统进行管理。帮扶干部个人的帮扶情况及贫困户受帮扶的情况必须如实记录在《帮扶记录卡》上，记录的内容要由被帮扶村负责人、贫困户户主和帮扶单位负责人签名确认，并作为检查考核评价帮扶工作的重要依据。《帮扶记录卡》由自治区扶贫办统一制印。

(五)加强督查，严格考评。市、县(区)扶贫部门会同同级督查、绩效考评部门把定点扶贫工作列入重点督办项目，根据各时期、各阶段的中心任务组织督查组进行督查，将督查结

果专题报告市委、市人民政府并通报全市，对领导不重视、措施不力、工作不落实的进行媒体曝光，限期整改。每年组织对定点扶贫工作进行考评，考评的主要内容包括：落实领导责任、明确帮扶责任人、落实具体帮扶措施以及帮扶工作的效果等，考评结果向全市通报。

(六)加大宣传，营造氛围。定期对各单位开展定点扶贫工作进行点评，对工作成效显著的给予表扬，对工作开展差的给予通报批评。到20xx年定点扶贫周期结束后，由自治区扶贫开发领导小组组织进行验收，验收结果向全社会公布。由市、县(区)宣传主管部门牵头，充分利用各种新闻媒体对定点扶贫中的先进人物和事迹进行宣传报道，让典型事迹深入人心，营造浓厚氛围。

各县(区)要根据本方案的精神，结合实际，制定本县(区)具体的实施方案，细化工作目标，明确具体措施，并报市扶贫办备案。要认真做好每年度定点扶贫工作总结，并于下年度1月5日前，由县(区)扶贫办以书面和电子文件的形式报市扶贫办，然后综合上报自治区定点扶贫办。

社区防溺水工作实施方案篇七

为贯彻落实各级政府和县局关于做好预防青少年儿童溺水工作要求,切实加强预防学生溺水教育和管理工作的,确保广大学生生命安全,特制订本方案。

认真贯彻落实省、市政府和教育主管部门关于做好预防青少年儿童溺水工作要求,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的方针,进一步完善学校预防溺水工作各项制度,强化安全教育,增强学生的安全意识,提高学生自护和防范能力;加大工作力度,落实各项措施,着力建立预防学生溺水教育和管理长效机制,确保广大学生生命安全。

深入开展预防学生溺水安全教育工作,增强学生安全意识和

自防、自护、自救的能力;切实做到防溺水教育全覆盖、安全标识全覆盖、安全隐患排查整改全覆盖,杜绝学生溺水责任事故的发生。

(一)落实安全管理责任

落实工作责任制。各校(园)要将学生预防溺水教育工作责任落实到每一位领导、落实到每一个年级(处室)、落实到每一位教师,明确具体工作责任,做到有措施、有落实。将预防溺水教育覆盖到每一位学生,做到有教育计划,有教育活动,有教育记录,有学生反馈作业。

落实监护人责任。各校(园)要加强未成年人保护方面的法律法规的宣传,通过大家访、致家长一封信、召开家长会、签订《预防未成年人溺水法定监护责任承诺书》等措施,将防溺水提醒、引导工作覆盖到每一位学生家长,提醒家长落实家庭教育和法定监护人的责任,做到有家访宣传、有联系记录,有家长反馈承诺。

1、各校(园)要重点抓好“十个一”的宣传教育工作,即:上一堂预防溺水专题教育课;暑假前集中开展一次安全教育;组织一次预防溺水和游泳安全知识竞赛或知识展板等宣传活动;印发一份游泳安全和预防溺水宣传册页;召开一次家长会;开展一次家长专访活动;印发一份致家长一封信;布置一篇防溺水安全教育作业;建立每周一次专题教育制度;建立每日一次安全提醒制度,课前课后进行安全提醒。

2、重点要教育孩子做到“六不一会”:不在无家长或教师带领下私自下水游泳;不擅自与他人(同学)结伴游泳;不到无安全设施,无救援人员的水域游泳;不到不熟悉的水域游泳;上下学途中、节假日不到江(河)、水库、池塘等地戏水玩耍;不熟悉水性的学生不擅自下水施救(尤其要教育孩子遇到同伴溺水时避免手拉手盲目施救,要智慧施救,立即寻求成人帮助)。学会基本的自护、自救方法。

3、召开防溺水安全教育主题班会，让学生讲述预防溺水安全教育要点，讲述日常生活中存在的易发生溺水的危险地带、水域，发动学生自我分析应如何避免溺水现象的发生，通过自我教育，增强学生的安全意识。

4、强化假期、双休日、节日的安全教育，将安全教育延伸到节日、假期，做到学生放假，安全教育和管理工作的“不放假”。通过开展安全家访行动、让学生签订预防溺水安全承诺书等多种形式，把学校预防学生溺水的要求落实到每一位学生身上；做到节日、假期学生安全工作事事有人管，时时有人管，处处有人管。

5、强化重点对象的教育。各学校要特别关注低年级学生、民工子女、农村留守儿童等重点群体，要把防溺水安全教育作为重点内容，用事故实例予以警示，使学生知晓擅自游泳、玩水的危害性。对爱好游泳、玩水的学生开展一次全面的排查、登记，落实好教育和监管的措施，讲清擅自游泳的严重后果，让防溺水安全知识深入到每个学生心中。

(三) 全面落实安全提醒制度

重要部位张贴预防溺水教育宣传提示语，学校门前设立固定的预防溺水教育提示标牌，开辟预防溺水教育宣传栏、宣传橱窗，各班级办预防溺水知识黑板报，营造浓厚的校园预防溺水宣传教育氛围。

各校(园)要坚持每天放学后进行一分钟安全提醒教育，提醒学生不私自下水。让学生时时刻刻把“防溺水安全”牢记在心。

对重要时段和重要场所进行针对性预防和提醒教育，杜绝管理上的盲点。学校要重点做好双休日、暑假以及发放成绩单、考试结束日、返校日等重要时段的溺水事故防范工作，对上、下学经过水域较多的学生，要重点提醒，并向家长发出通知，

提醒家长落实教育监管责任。

1、落实安全隐患排查整改制度。各校(园)要立即组织力量，一是对校园内水域的安全隐患开展一次全面细致的排查，做到排查一处整治一处，确保不留死角、不漏一处。校园内易发生溺水的地方必须设立防溺水警示标志(位置要醒目、数量要适中)，加装防护设施;对校园内可能发生溺水事故的危险地段要安排人员开展安全巡查工作，确保学生安全。二是对学校周边、学生上下学途中的河道、水库、池塘、水坑，进行一次全面、细致排查，确保不漏任何一处水域。对查出的安全隐患要及时报请镇政府或村、社区采取相应措施进行整治。

2、全面开展学生安全大家访活动。活动要覆盖到每位学生家长。通过致家长一封信、召开家长会、上门家访、电话联系、签订履行责任书等多种方式，将相关法律法规、学生安全教育知识和要求送到家长手上。暑假期间开展两次以上的安全家访活动，进一步强化青少年学生法定监护人履行监护责任的意识，进一步强化对青少年学生的安全监管。要建立家长联系台账，家访活动要有记录，有反馈。

3、建立学生校外安全防护小组制度。各个班级根据学生的居住地情况，成立校外安全防护小组，并选取其中一名学生为组长，要求以小组为单位，集中按时上、放学，相互监督、共同防止学生擅自下水行为。一旦发现有同伴私自外出游泳、戏水玩耍等不安全行为，要及时劝阻并及时向家长、班主任或学校报告，确保同伴安全。

4、加强对重点人群、重点时段的安全管理。一要加强上下学途中安全管理，对上下学经过水域较多且年龄较小的学生，要安排家长或有关人员护送等防护措施;二要加强学生的课间管理，特别是中午时段的管理，要时刻关注学生动向，严防学生午间休息时离校游泳;三要建立请销假登记制度和家长联系制度，要求班主任切实负起安全管理责任，加强在校学生

的日常管理。四要会同社区、乡镇、村委会加强对留守儿童
的爱心监护，组织有爱心、有热情、有能力的社会志愿者与
留守儿童开展结对帮扶行动，使留守儿童在节假日期间得到
有效监管。

5、完善落实学校周边协作机制。充分发挥预防青少年儿童溺水
工作联席会议制度的作用，积极争取政府和村、社区的支持、
重视；建立暑期安全工作对接制度，在放暑假前就假期学生
防溺水工作要求和各方职责与所在乡镇、村委会、社区居委
会进行一次全面沟通和对接。积极配合有关部门在事故多发
地和关键时段进行安全巡查，阻止学生在水域周围逗留，
防止溺水事故发生。

(一) 宣传教育阶段(每年4月1日至5月31日)

制定开展预防学生溺水教育工作方案，明确责任，坚持预防
为主的方针，加大对学生预防溺水安全教育的力度，采取多
种途径和方式，有针对性地对 学生进行预防溺水专题的安全
教育活动，切实增强学生安全意识，提高自我救护能力。切
实落实各项预防学生溺水工作措施，杜绝学生溺水事故。

(二) 深化落实阶段(每年6月1日至8月31日)